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GANCE COMMERCIAL AND FINANCIAL PRINTING GROUP LIMITED 精雅商業財經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1)

董事會會議通告

精雅商業財經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舉行，藉此(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及考慮派付股息(如有)。

代表董事會

精雅商業財經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蘇永強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蘇永強先生、梁樹堅先生及林溢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治榮先生、顏絲絲女士及唐浩佳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legance.hk。